

DAIDO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and its members' liability is limited)
(在百慕達成立為法團，而其成員的法律責任是有限度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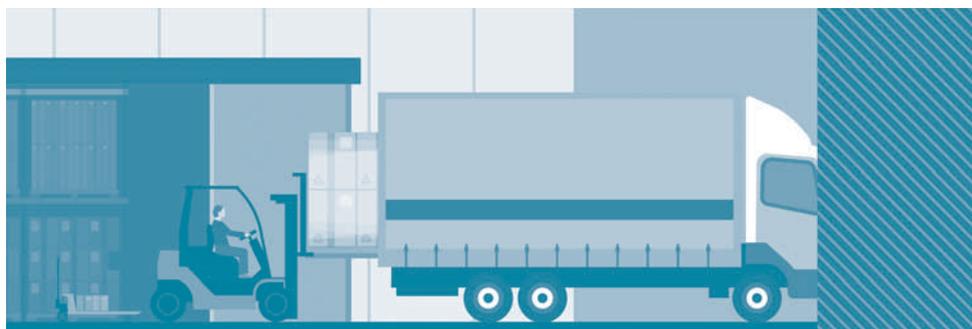
Stock Code 股份代號：00544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0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0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1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其他資料	49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何漢忠先生

(署理行政總裁)

馮柏基先生

(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起獲委任)

歐達威先生

蔡啟昇先生

(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起辭任)

非執行董事

馮華高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少杰先生

梁志雄先生

謝遠明先生

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梁志雄先生(主席)

馮少杰先生

謝遠明先生

提名委員會

謝遠明先生(主席)

馮少杰先生

梁志雄先生

薪酬委員會

馮少杰先生(主席)

梁志雄先生

謝遠明先生

公司秘書

蔡啟昇先生

股份代號

00544

網址

www.irasia.com/listco/hk/daido/index.htm

www.daidohk.com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座

19樓1906室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整體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入總額約為149,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44,000,000港元增加約3.47%。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錄得虧損約25,6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八年則錄得虧損17,100,000港元。本期間之虧損主要歸因於本集團一家聯營公司錄得虧損及其新倉庫未能全面營運而產生經營虧損。

擴大倉庫設施的容量是本集團為促使該分部復甦而採取的關鍵措施之一。本集團認為從長遠來看，投資於一家聯營公司將會提高其冷凍倉庫業務及其管理效率及生產力。當新倉庫全面營運時，此分部的利潤率有望提高。本集團亦尋求透過不同方式擴大其客戶群，使其冷凍倉庫業務的利潤率上升。

經營分部回顧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於香港經營冷凍倉庫及相關業務、於中國內地經營食品及飲料貿易業務、於香港經營提供貸款服務及投資控股。

冷凍倉庫及物流

冷凍倉庫為本集團之核心業務及主要收入來源。除倉庫及冷凍倉庫外，本集團亦為客戶提供物流及派送、貨櫃拖拆、包裝及其他物流相關服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繼續保持穩定的表現。為提高營運的穩定性，本集團已將其位於葵喜街的現有倉庫設施的租期自二零一九年二月起延長八年年期。由於該地區的冷凍倉庫設施已滿負荷運營，本集團已訂立有關合營（「合營」）協議及管理服務協議，以經營位於青衣之一間新倉庫。自二零一九年四月起，該新設施已開始試營運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分部回顧(續)

冷凍倉庫及物流(續)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為服務其冷凍倉庫分部客戶而成立的物流部門業務表現穩定。但其營運只提供少許的服務，原因是貨物交付地點散落於香港各地，導致營運成本較高。

貸款

本集團的貸款分部乃為支持其冷凍倉庫及物流客戶對信貸的需求而成立。儘管現時該業務仍在營運，但在未來六個月有關服務將會放緩。通過此安排，更多的資源可被釋放出來，並用於本集團更具發展前景的分部(包括冷凍倉庫及物流以及食品及飲料產品貿易)的進一步發展。

食品及飲料產品貿易

本集團通過中國內地的超市及便利店網絡分銷食品及飲料產品。二零一九年上半年，該分部收入不斷增長，利潤率也有所提高，但由於營運成本快速上漲，所錄得的業務業績仍低於預期。

儘管如此，本集團已投入更多資源及更多關注，以確保該分部穩健增長，長遠目標是在內地食品及飲料市場取得更大的市場份額。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已重組分部業務架構及精簡其運作流程，以提高效率及盈利能力。此外，本集團已擴大及深化其產品供應，包括澳大利亞產的新鮮奶製品及本地品牌新鮮果汁，以迎合內地客戶不斷變化的偏好。

前景

自上半年末以來，香港經濟前景迅速惡化。面對經濟增速創兩年新低的境地，香港經濟飽受零售慘淡的困擾，六月的商品出口量亦較去年同期下降9%。持續進行的反修例遊行將進一步加劇其經濟困境，並破壞商業環境。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亦警告，若持續存在不明朗因素，失業率可能上升。本港依附於內地經濟，亦使其存在爆發金融危機的風險。中美貿易僵局引發下行風險亦帶來不明朗因素，在此情況下，預計中國二零一九年經濟增速將放緩至6.2%，創30年新低。

鑒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經濟前景並不樂觀，本集團已採取高度審慎的方式經營業務。相應地，本集團已剔除所有績效不佳的分部，以投入更多資源、精力及專注力促進最具發展前景業務的增長。經內部檢討後，我們發現本集團在冷凍倉庫及物流以及食品及飲料產品貿易方面穩定開展業務，具有持續擴張業務的絕佳機會。

冷凍倉庫及物流

本集團的冷凍倉庫業務不受經濟衰退的影響，因為其溫控倉庫中儲存的大部分產品均為日常必需品，包括肉類、蔬菜及其他易腐食品，無論當地經濟狀況如何，對該等產品將有穩定的需求。儘管市場環境暗淡，本集團相信香港的冷凍倉庫行業將較其他行業更具抗跌性，亦較不易受潛在經濟下滑的影響。

本集團已成立一家聯營公司，以監督其於青衣區的新倉庫設施的營運及管理。這些設施具有更強的專業度、更高的效率及較強的盈利能力。我們會不時調整並伺機實施這一業務模式，將本集團的業務範圍延伸到中國內地。

除現有冷凍倉庫業務外，本集團已開始於荃灣區經營50,000平方英尺的保稅倉庫，使煙酒分銷商可在繳納全額稅款之前儲存其商品。透過採用該新策略，本集團尋求開發其核心業務分部，以獲得新的收入來源及更多盈利。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前景(續)

食品及飲料產品貿易

作為增長策略的一環，本集團正不斷豐富及擴大食品及飲料產品組合，並透過內地的超市及便利店網絡進行分銷，以迎合這一龐大市場中客戶不斷轉變的喜好。

近來，本集團開始分銷不同國家及地區的知名飲料產品，以使搶佔更大的市場份額。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尋找一些知名品牌的飲料分銷到中國內地市場。

為了實現產品品種與國際接軌，本集團一直向內地消費者分銷頗受青睞的鮮奶飲品，同時代理一系列韓國乳製品。

儘管該分部於回顧期內的業務表現不盡如人意，持續豐富並擴大其產品範圍將有助於在本年度較後時間提高利潤率，本集團對此表示樂觀。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全職僱員總數分別約為200名及110名(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30名香港僱員；80名中國內地僱員)。本集團每年檢討酬金，而除基本薪金外，亦會為員工提供各種福利，包括發放酌情花紅、強制性公積金、員工住宿、午膳／午餐津貼及專業指導／培訓津貼，以使員工受惠。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與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120,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5,900,000港元)，其中94.89%及5.11%分別以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現金及銀行結存增加主要由於應收貸款減少、解除一筆抵押銀行存款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所致。

資產負債比率按非流動借貸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約為64.2%(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5.1%)。資產負債比率之增加由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宣佈於配售期內(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止)配售本金總額最高達500,000,000港元之債券。發行債券之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及四月二十三日之公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承配人已認購及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為100,000,000港元之債券，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港元計值之銀行貸款為65,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000,000港元)。本集團之銀行借款利率為每年7%，借款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到期。銀行融資款項已全數動用，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主要以融資租賃、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撥付資本開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續)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保守之庫務政策，嚴格監控其現金管理。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主要以港元計值。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列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承擔之匯率風險低微。當更多食品及飲料貿易業務於中國內地營運時，本集團或須承擔相對較高之匯率風險。董事將定期檢討本集團所面臨之匯率風險。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並無承擔任何重大外匯風險，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股本結構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24,323,040港元，分為2,432,304,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合營協議已根據其條款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完成。

財務回顧(續)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就銀行為本集團經營冷凍倉庫服務所提供擔保而作出為數3,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0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以3,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作抵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之金額約為3,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5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為數約65,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5,4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予一家銀行，該銀行就相等於租賃協議項下本集團12個月應付租金之款項向一名業主提供銀行擔保。

此外，本集團之租賃負債約19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90,000港元)以租賃資產作出賬面值約為27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00,000港元)之出租人押記作抵押。

有關重大投資或股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本中期期間，除合營企業外，本集團並無就重大投資或股本資產訂有任何具體未來計劃，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或然負債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 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104,339	105,283
— 食品及飲料貿易		42,238	33,931
— 貸款服務		2,333	4,590
總收入	3	148,910	143,804
直接成本		(119,993)	(128,114)
毛利		28,917	15,690
其他收入	4	3,151	884
銷售及分銷成本		(9,300)	(7,427)
行政費用		(24,316)	(22,769)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716)	(440)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11,767)	—
財務費用	6	(11,562)	(3,012)
除稅前虧損		(25,593)	(17,074)
稅項	7	—	—
本期間虧損	8	(25,593)	(17,074)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17	(330)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25,476)	(17,40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佔本期間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5,593)	(17,074)
非控股權益		—	—
		(25,593)	(17,074)
應佔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5,476)	(17,404)
非控股權益		—	—
		(25,476)	(17,404)
每股虧損—基本	10	(1.05)港仙	(0.70)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8,871	4,876
使用權資產	12	295,388	-
商譽		68	68
一家聯營公司權益	13	1,754	10,998
向一家聯營公司貸款		57,303	47,5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731	73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工具		-	-
已付租賃按金		14,595	25,488
抵押銀行存款		65,568	105,353
應收貸款	14	-	28,000
		444,278	223,039
流動資產			
存貨		1,316	1,20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訂金及預付款項	15	75,462	74,873
應收貸款	14	24,741	40,464
銀行結存及現金		120,445	55,898
		221,964	172,44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35,183	29,365
合約負債		4,863	7,530
銀行借貸		65,000	65,000
租賃負債	18	60,339	–
融資租賃承擔		–	203
		165,385	102,098
流動資產淨值			
		56,579	70,34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00,857	293,383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	24,323	24,323
股份溢價及儲備		131,347	157,33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55,670	181,654
非控股權益		3,163	5,163
		158,833	186,817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8	234,477	–
衍生金融工具	19	7,547	6,478
融資租賃承擔		–	88
債券	20	100,000	100,000
		342,024	106,566
		500,857	293,38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其他權益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 收益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4,323	374,226	39,984	-	(879)	(218,010)	219,644	14,923	234,567
重新計量(附註2)	-	-	-	540	-	-	540	-	540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24,323	374,226	39,984	540	(879)	(218,010)	220,184	14,923	235,107
本期間虧損	-	-	-	-	-	(17,074)	(17,074)	-	(17,074)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	-	-	-	(330)	-	(330)	-	(330)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	-	(330)	(17,074)	(17,404)	-	(17,404)
向非控股權益作出的分派	-	-	-	-	-	-	-	(9,760)	(9,76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4,323	374,226	39,984	540	(1,209)	(235,084)	202,780	5,163	207,943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24,323	374,226	39,984	(110,078)	(1,475)	(145,326)	181,654	5,163	186,817
調整(附註3)	-	-	-	-	22	(8,530)	(8,508)	-	(8,508)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24,323	374,226	39,984	(110,078)	(1,453)	(153,856)	173,146	5,163	178,309
本期間虧損	-	-	-	-	-	(25,593)	(25,593)	-	(25,593)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	117	-	117	-	117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	-	117	(25,593)	(25,476)	-	(25,47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股本工具回報	-	-	-	8,000	-	-	8,000	-	8,000
向非控股權益作出的分派	-	-	-	-	-	-	-	(2,000)	(2,000)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4,323	374,226	39,984	(102,078)	(1,336)	(179,449)	155,670	3,163	158,833

附註：

-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股本中每五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股面值0.05港元之合併股份(「股份合併」)。於股份合併完成後，本公司透過註銷繳足股本中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0.04港元，將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由每股0.05港元削減至0.01港元(「股本削減」)，而就股本削減於本公司賬目產生之進賬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已計入本公司之資本儲備賬。
- 此項代表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與先前按成本減去減值的可供出售投資有關的公平值收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調整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及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 此項代表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對儲備的影響。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2,454	(44,471)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260)	(1,334)
購買使用權資產	(325)	–
墊付予一家聯營公司之貸款	(10,957)	–
解除抵押銀行存款	39,785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股息收入	8,000	–
向非控股權益作出的分派	(2,000)	–
已收利息	535	5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53
	28,778	(77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租賃負債主要部分款項	(42,292)	–
已付租賃按金	(2,294)	–
已收租賃按金	9,946	–
融資租賃承擔款項	–	(442)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6,179)	–
已付銀行貸款及債券利息	(5,983)	(3,612)
	(46,802)	(4,05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64,430	(49,295)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5,898	94,792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117	(330)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即銀行結存及現金	120,445	45,16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以公平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除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期之年度改進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已根據相關標準的相關過渡條文應用，其導致會計政策及報告的金額之變動，如下文所述。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對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等簡明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將大多數租賃以單一承租人會計模型方式入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為經營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影響。

本集團使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步應用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根據此方法，已追溯應用該準則，初步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於初步應用日期確認。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實際權宜方法，使該準則僅適用於先前在初步應用日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的合約。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續)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的過渡影響如下。

財務狀況表(摘要)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如前報告) 千港元 (經審核)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租賃」 的影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76	(507)	4,369
使用權資產	–	310,825	310,825
已付租賃按金	25,488	(3,321)	22,167
一家聯營公司權益	10,998	(532)	10,466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 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74,873	(19)	74,854
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203	(203)	–
租賃負債	–	65,959	65,959
股本及儲備			
股份溢價及儲備	157,331	(8,508)	148,823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88	(88)	–
租賃負債	–	249,286	249,286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各種土地及樓宇以及汽車之租賃合約。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於開始日期將其各租賃(作為承租人)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會使租賃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經營租賃。融資租賃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物業的開始日期公平值或最低租賃付款現值(以較低者為準)資本化。租賃付款於利息(確認為融資成本)與租賃負債的扣減中分攤。在經營租賃中，租賃物業不會予以資本化，而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損益中的租金費用。任何預付租金及應計租金分別在其他資產及其他負債款項下確認。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該準則訂明特定過渡要求及實際權宜方法，已獲本集團採用。

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

對於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本集團並無更改於初步應用日期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首次賬面值(即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等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確認的租賃資產及負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規定已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於該等租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本集團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大部分租賃的使用權資產根據賬面值予以確認，猶如已一直應用該準則，惟於初步應用日期使用的增量借款利率則除外。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款項的現值，經使用承租人初步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後予以確認。承租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63%。

本集團亦應用可供使用的實際權宜方法，當中：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
- 依賴其對於緊接初步應用日期前租賃是否屬繁重性質的評估。
- 於初步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步直接成本。
- 倘合約包含延長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於事後釐定期。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續)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對賬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344,05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4.6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已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314,954
加：	
融資租賃項下責任重新分類為租賃負債	291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	<u>315,245</u>

新會計政策概要

下文載列本集團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的新會計政策，有關政策自初步應用日期已採納：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款額、初步已產生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獎勵。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否則已確認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使用權資產須予減值。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按租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計量的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租賃獎勵應收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在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內含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遞增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幅反映利息增長，其減幅則關乎所作出的租賃付款。此外，倘租期修改(即租期、實質定額租賃付款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報表的影響載列如下，其內容包括整份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以及於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內受影響的項目。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報告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收入	148,910	–	148,910
直接成本	(131,695)	11,702	(119,993)
毛利	17,215	11,702	28,917
其他收入	2,753	398	3,151
銷售及分銷成本	(9,300)	–	(9,300)
行政費用	(24,358)	42	(24,316)
其他收益及虧損	(716)	–	(716)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11,072)	(695)	(11,767)
財務費用	(5,387)	(6,175)	(11,562)
除稅前虧損	(30,865)	5,272	(25,593)
稅項	–	–	–
本期間虧損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117	–	117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30,748)	5,272	(25,47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租賃」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租賃」的影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報告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459	(588)	8,871
使用權資產	–	295,388	295,388
已付租賃按金	17,836	(3,241)	14,595
一家聯營公司權益	2,981	(1,227)	1,754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 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75,506	(44)	75,46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6,285	(1,102)	35,183
融資租賃承擔	180	(180)	–
租賃負債	–	60,339	60,339
股本及儲備			
股份溢價及儲備	134,574	(3,236)	131,338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10	(10)	–
租賃負債	–	234,477	234,47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現金流量表(摘要)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租賃」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租賃」的影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報告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34,088	48,366	82,454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8,778	–	28,77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564	(48,366)	(46,80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64,430	–	64,430

3A.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用作分配資源或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著重於所遞送或提供服務之類別。並無任何經主要營運決策人確定之經營分部於總結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時合併計算。

特別是，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劃分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1. 於香港經營之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2. 於中國內地經營之食品及飲料貿易(「食品及飲料貿易」)
3. 於香港經營之貸款服務(「貸款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A. 分部資料(續)

以下為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冷凍倉庫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食品及 飲料貿易 千港元	貸款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104,339	42,238	2,333	148,910
分部(虧損)溢利	(11,622)	(4,621)	1,170	(15,073)
未分配收入				533
未分配開支				(8,118)
衍生金融工具之 公平值變動				(1,069)
財務費用				(1,866)
除稅前虧損				(25,59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A.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冷凍倉庫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食品及 飲料貿易 千港元	貸款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105,283	33,931	4,590	143,804
分部(虧損)溢利	(5,266)	(6,947)	1,588	(10,625)
未分配收入				502
未分配開支				(6,1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72)
財務費用				(729)
除稅前虧損				(17,074)

分部溢利(虧損)指來自各分部之溢利(虧損)，並無分配其他收入、中央行政費用(包括部分核數師酬金及董事酬金)、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及財務費用。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及執行董事呈報之計算方法。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A.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分析：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424,201	146,447
食品及飲料貿易	28,106	16,075
貸款服務	24,821	68,546
分部資產總額	477,128	231,068
未分配資產	189,114	164,413
綜合資產	666,242	395,481
分部負債		
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381,231	91,408
食品及飲料貿易	21,522	10,851
貸款服務	27,569	71,309
分部負債總額	430,322	173,568
未分配負債	77,087	35,096
綜合負債	507,409	208,66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B. 來自貨品和服務之收入 收入之分列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冷凍倉庫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食品及 飲料貿易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的類型		
來自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之收入		
冷凍倉庫	76,481	—
裝卸及管理服務	2,179	—
物流及包裝服務	25,679	—
	104,339	—
來自食品及飲料貿易之收入	—	42,238
總計	104,339	42,238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	42,238
香港	104,339	—
總計	104,339	42,238
收入之確認時間		
一個時間點	—	42,238
隨著時間	104,339	—
總計	104,339	42,23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其他收入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535	511
向一家聯營公司貸款之利息收入	1,877	–
使用權資產之利息收入	398	–
雜項收入	341	373
	3,151	884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	(72)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1,06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77)	52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	28	–
撥回應收貸款款項之減值虧損	502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420)
	(716)	(440)

6. 財務費用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6,179	—
無抵押銀行貸款之利息開支	2,383	—
融資租賃承擔之利息	—	12
債券利息	3,000	3,000
	11,562	3,012

7. 稅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法團的首2,000,000港元利潤將按8.25%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利潤則須按16.5%徵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按25%之適用稅率計算。

由於組成本集團之個別公司產生虧損或擁有抵銷應課稅溢利之稅項虧損，故毋須作出香港利得稅及企業所得稅撥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本期間虧損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581	2,408
— 使用權資產	37,943	—
淨外匯收益	30	124

9. 股息

中期內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本公司董事已確定並無將要派付之中期股息。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25,593)	(17,074)

10. 每股虧損(續)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32,304	2,432,304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的影響如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	1.27港仙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u>1.05港仙</u>
每股虧損減少	<u>0.22港仙</u>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就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採購約6,26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34,000港元)。

董事審閱了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查明食品及飲料貿易分部的若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屬極微。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該等資產的全部減值虧損零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20,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後，114,000港元之租賃物業裝修及393,000港元之汽車的賬面值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被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經審核)	—	—	—	—
調整(附註2)	21,017	1,065,485	1,254	1,087,75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21,017	1,065,485	1,254	1,087,756
添置	325	22,168	—	22,493
撇銷	(11,825)	(762,836)	—	(774,661)
匯兌差額	—	16	—	16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9,517	324,833	1,254	335,604
折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經審核)	—	—	—	—
調整(附註2)	(20,903)	(755,170)	(861)	(776,934)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20,903)	(755,170)	(861)	(776,934)
期內撥備	(118)	(37,700)	(125)	(37,943)
出售時撇銷	11,825	762,836	—	774,661
匯兌差額	—	—	—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9,196)	(30,034)	(986)	(40,216)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21	294,799	268	295,388

本集團租賃各種辦公室、倉庫及汽車。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通常為兩至八年，其中或包含延長租賃的選擇權及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每份合約的租賃條款均獨立協商，並且包括眾多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截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在經營租賃下支付的款項在租賃期內按照直線法計入損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向一家聯營公司貸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	—
給予一家聯營公司非流動免息貸款之 公平值調整	22,074	19,019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20,320)	(8,021)
	1,754	10,998
向一家聯營公司貸款	57,303	47,525

* 低於1,000港元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擁有權益比例		本集團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直接聯營公司						
Loving Pea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Loving Peace」)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30	30	20	20	投資控股
間接聯營公司						
光輝綠色冷凍儲存服務 有限公司(「光輝綠色」) (前稱「羅威物流 有限公司」)	香港	30	30	20	20	冷凍倉庫及 相關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向一家聯營公司貸款(續)

本集團持有Loving Peace之30%已發行股本。根據投資協議，本集團及其他兩名股東分別有權於Loving Peace之董事會任命或委任一名及四名董事。本集團擁有Loving Peace之20%投票權。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對Loving Peace並無擁有重大影響力，或有權對其管理層行使重大影響力及參與其財務及營運決策，因此，該投資獲分類為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向一家聯營公司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將不會於報告期間後一年內償還。向聯營公司貸款於初步確認之公平值乃根據實際年利率7%釐定。墊款本金額與其初步確認所釐定之公平值之差額22,07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19,000港元)已計入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列為視作注資於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下文載列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以下財務資料概要為聯營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所載金額。聯營公司使用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向一家聯營公司貸款(續) 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續)

Loving Peace及其附屬公司之綜合財務資料載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13,476	3,624
非流動資產	355,808	158,942
流動負債	66,806	23,176
非流動負債	313,726	119,692
收益	14,898	—
本期間／年度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39,226)	26,73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向一家聯營公司貸款(續)

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續)

以上財務資料概要與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賬面值(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對賬：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聯營公司(負債)／資產淨值	(11,248)	19,698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擁有權權益比例	30%	30%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負債)資產淨值	(3,374)	5,909
其他調整	5,128	5,089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賬面值	1,754	10,998

14. 應收貸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貸款	25,086	69,313
減：信貸虧損撥備	(345)	(849)
	24,741	68,464
有抵押貸款	21,736	65,973
無抵押貸款	3,005	2,491
	24,741	68,464
減：一年內到期且分類為流動資產之款項	(24,741)	(40,464)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	28,000

本集團就為數21,73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269,000港元)之有抵押應收貸款持有若干位於香港之物業權益抵押品。本公司董事經計及抵押品之價值後認為，有抵押應收貸款所面對之信貸風險並不重大，原因為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抵押品(物業權益)公平值高於該等未償還應收款項。其餘應收貸款為無抵押。

有抵押應收貸款按固定年利率介乎11厘至12厘(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厘至15厘)計息，到期日為介乎六個月至一年(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年至三年)。無抵押應收貸款按固定年利率介乎11厘至12厘(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11厘至12厘)計息，到期日為介乎六個月至三年(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六個月至三年)。所有本金金額將於相關到期日收回。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除若干客戶獲給予30至60日信貸期外，本集團不會就提供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給予信貸期。並無就任何未償還應收貿易賬款收取利息。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扣除呆賬撥備之應收貿易賬款67,39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423,000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經扣除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與各自之收入確認日期接近)呈列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8,040	24,926
31至60日	23,072	20,010
61至90日	11,386	10,446
91至120日	7,166	6,168
超過120日	7,726	5,873
	67,390	67,4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貿易賬款18,73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484,000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5,717	7,626
31至60日	1,301	2,479
61至90日	3,314	629
91至120日	7,230	2,103
超過120日	1,173	647
	18,735	13,48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股本

	法定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60,000,000	600,000	2,432,304	24,323

18.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附註2)	315,245
添置	21,850
還款	(42,292)
匯兌差額	13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294,816
流動負債	60,339
非流動負債	234,477
	294,816

19. 衍生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本集團與兩名獨立投資者訂立一份協議，據此，本集團及兩名投資者分別承諾投資Loving Peace(本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股權之30%、60%及10%。根據協議，本集團向投資Loving Peace股權60%之投資者(「投資者A」)授出如下兩項認沽期權：

- (1) 本集團向投資者A授出一項期權，據此，投資者A有權要求本集團按協議中釐定之行使價自投資者A購買其於Loving Peace全部或部分股份(「相關股份」)及投資者A墊付予Loving Peace及其附屬公司之承諾貸款5,000,000美元以及不時之未償還款項(「股東貸款」)(「首項認沽期權」)。倘於光輝綠色與本集團訂立之管理服務協議日期後36個月內之連續三個季度，本集團(作為管理人)未能按照管理服務協議達到光輝綠色之關鍵表現指標(「關鍵表現指標」)，則投資者A可行使首項認沽期權。首項認沽期權可於管理服務協議日期後36個月內由投資者A行使。

根據首項認沽期權，相關股份及股東貸款之價格將按分佔Loving Peace估值之比例釐定，即以下各項之較高者：(i)投資總額(根據協議為33,000,000美元)加上年度回報為15%之任何額外投資及(ii) Loving Peace股權及股東貸款之公平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衍生金融工具(續)

- (2) 本集團向投資者A授出一項期權，據此，投資者A有權要求本集團按協議中釐定之行使價自投資者A購買其全部或部分相關股份及股東貸款(「次項認沽期權」)。次項認沽期權將由投資者A於協議日期後36個月屆滿後行使，而不論本集團是否能達到關鍵表現指標。

根據次項認沽期權，相關股份及股東貸款之價格將相等於股東貸款之未償還金額與1,000,000美元(或倘投資者A其後出售其股份，1,000,000美元乘以投資者A於行使次項認沽期權時所持股份數目除以根據協議於完成股份認購時投資者A所持股份數目)之總和。

於釐定期權的公平值時，本公司董事會已委派本公司財務總監(「財務總監」)去釐定適當的估值技術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

20. 債券

債券按年利率6厘計息，並須每年支付一次，直至相關債券到期日為止。到期日為相關債券發行日期(介乎二零二一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第七週年。

21.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就銀行為本集團經營冷凍倉庫服務所提供擔保而作出為數3,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0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以3,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作抵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作出之擔保金額為3,48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8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為數62,06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853,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予一家銀行，該銀行就相等於租賃協議項下本集團12個月應付租金之款項向一名業主提供銀行擔保。

此外，本集團之租賃負債19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1,000港元)以出租人之租賃資產押記為數26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4,000港元)作抵押。

22.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若干本集團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公平值之資料(尤其是估值技術及所用輸入數據)，以及按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將公平值計量劃分之公平值等級之層級(第一級至第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為根據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得出之公平值計量；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為除計入第一級之報價外，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得出)觀察得出之輸入數據所得之公平值計量；及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為根據估值技術得出之公平值計量，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得出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2.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平值(續)

公平值等級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持作買賣投資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附註1)	第一級	731	73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股本工具 非上市股本證券(附註2)	第三級	—	—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附註3)	第三級	7,547	6,478

附註：

1. 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參考聯交所報市場買入價而釐定。
2. 由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之相關公司仍未營業，且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並不重大，本公司董事認為該股本工具的公平值屬極微。
3.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使用二項式計算。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主要包括預期波幅39.16%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75%) (經考慮香港其他可資比較上市公司之波幅)。所用預期波幅單獨輕微上升將導致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計量增加，反之亦然。於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之情況下，波幅上升/下降3%將令衍生工具賬面值增加1,08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97,000港元)/減少1,06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1,000港元)。

22.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平值(續)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對賬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之股本工具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6,478	6,478
公平值變動	–	1,069	1,069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	7,547	7,547

23. 關連人士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擁有下列重大交易：

-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一名股東(其由本公司執行董事馮柏基先生全資擁有)訂立諮詢服務協議，以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就本集團於中國從事食品及飲料貿易業務提供業務諮詢意見，費用為每季度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產生之相關諮詢費開支333,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諮詢服務協議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委任馮柏基先生前終止。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按公平基準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並不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之定義)如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3. 關連人士交易(續)

2. 一間附屬公司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之合營協議的條款訂立管理服務協議以經營冷凍倉儲業務，附屬公司將協助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處理冷凍倉儲業務之日常營運。本集團之聯營公司需向附屬公司支付每月服務管理費。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產生之管理費2,254,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

3. 主要管理層薪酬(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董事袍金	421	408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2,980	2,557
—表現花紅	410	59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6	123
酬金總額	3,967	3,683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與其關連人士訂立任何其他交易。

權益披露

董事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除下文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之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本公司相聯法團

由於馮柏基先生經受控法團持有下列本公司聯營公司股份權益，因而被視為擁有下列本公司聯營公司權益：

相聯法團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總數百分比
Loving Pea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1)	20	10%

附註：

- Loving Peace International Limited（「Loving Peace」）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以及由本集團擁有30%權益及GIK Business Consulting Limited擁有10%權益。GIK Business Consulting Limited（「GIK」）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執行董事馮柏基先生實益擁有。
- Loving Peace的10%股權由GIK直接持有。Loving Peace是光輝綠色冷凍儲存服務有限公司之唯一股東。

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續)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除下文披露者外，據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之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而預期彼等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一切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或於該等股本中擁有任何期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中之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總數概約百分比
Ever Achieve Enterprises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02,323,133	8.32%
袁健榮 ^(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2,323,133	8.32%
Bingo Chance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40,000,000	5.76%
Elite Plan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0,000,000	5.76%
Wulglar Wai Wan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0,000,000	5.76%

附註：

1. Ever Achieve Enterprise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袁健榮先生實益擁有50%、鍾召培先生實益擁有25%及符杏鸞女士實益擁有25%。
2. Wulglar Wai Wan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何漢忠先生之姊。彼為Elite Plan Investments Limited(「Elite」)及Bingo Chance Limited(其為Elite之全資附屬公司)之唯一最終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Bingo Chance Limited持有之14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權益披露(續)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五年計劃」)及終止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六年計劃」)。二零一五年計劃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採納日期」)生效，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前終止，否則二零一五年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持續有效。自採納日期起，董事會可酌情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惟須受二零一五年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所限。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自二零一五年計劃採納日期起之期間內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

競爭權益

除本報告「權益披露」一節所披露之本公司執行董事馮柏基先生的權益，以及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之公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2條之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之關連交易外，截止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連交易及董事之合約的權益

依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列的關連交易詳情載於本報告附註23內，以及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之公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2條之關連交易」一節披露。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等關連交易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列原則及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惟下文所指明及闡述之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以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期內，本公司未有委任主席。歐達威先生（「歐先生」）及蔡啟昇先生（「蔡先生」）分別出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及財務總監職務。歐先生負責一切日常企業管理事宜，而蔡先生則負責企業財務事宜。於二零一九年六月，歐先生辭任行政總裁，本公司現任執行董事何漢忠先生獲委任為署理行政總裁，並接替歐先生負責一切日常企業管理事宜。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安排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於股東大會上回答問題。由於本公司於期內並無主席，故本公司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之規定。

董事會目前無意填補主席一職，因有關本公司決策皆由董事會集體決定，故董事會相信不填補主席空缺對本公司並無負面影響。董事會將持續審閱董事會當前架構及委任合適人選履行主席職能之需要。如有需要，本公司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作出委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書面證券買賣政策，當中載有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證券買賣政策」）。

企業管治(續)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續)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證券買賣政策所載規定準則。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並不知悉任何不合規事件。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董事討論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志雄先生、馮少杰先生及謝遠明先生組成。梁志雄先生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有責任為本集團維持恰當而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透過審核委員會審視其成效。設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目的旨在控制而非消除營運系統可能失靈之風險，致使能達成本公司之目標，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已採納一系列內部監控措施，包括加強高級管理層匯報渠道。作為慣常程序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其中一部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召開會議，以檢視主要營運之附屬公司之財政及營運表現。每個部門之高級管理層均須定期向執行董事報告有關部門業務之重要發展及執行由董事會所訂立的策略與政策之實施情況。

企業管治(續)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為進一步加強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已委聘一名獨立專業顧問(「內部監控顧問」)專責內部審核職能，通過對若干附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充裕性及有效性進行獨立評估。截至報告日期，內部監控顧問正在對本財政年度進行評估。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審核委員會在內部監控顧問協助下已制定本年度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評估計劃。本財政年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評估計劃的範圍集中於檢討(i)於香港之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分部(收入、採購及開支流程)之營運監控；(ii)於香港之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分部(物業、廠房及設備流程、存貨流程、人力資源流程及現金管理及庫務流程)之營運監控設計；及(iii)跟進二零一八年報告之推薦建議。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信納本集團備有充足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以滿足本集團在目前經營環境下之需要，且未有發現任何導致董事會相信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存在漏洞之事宜。此外，現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及足夠，董事會將持續加以檢討、鞏固，或將因應經營環境變動作出更新。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 (1)條所披露之董事資料之變動

根據本公司所作之具體查詢及經董事確認，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最近刊發的年報以來，概無其他有關董事資料之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 (1)條作出披露。

(1) 於本公司所擔任職位之變動

(i) 本公司現任執行董事何漢忠先生獲委任為署理行政總裁及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起生效。何先生亦自二零一九年六月起擔任 Loving Pea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Loving Peace」) 及光輝綠色冷凍儲存服務有限公司 (「光輝綠色」) 之董事，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間接聯營公司。

(ii) 馮柏基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起生效。其後，彼獲委任為營運總監，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於加入本集團前，馮先生已擔任 Loving Peace 之董事以及光輝綠色之財務總監、營運總監及董事。馮先生創立了 GIK Business Consulting Limited (「GIK」，Loving Peace 之股東之一)，並擔任 GIK 之董事。

(iii) 歐達威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起辭任行政總裁及本公司授權代表之職務，以便專注於其執行董事之職責。在彼辭任行政總裁及本公司授權代表之職位後，歐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所披露之董事資料之變動(續)

(1) 於本公司所擔任職位之變動(續)

- (iv) 蔡啟昇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起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務，以便有更多時間專注於本集團的企業財務及企業管治事宜。在彼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位後，蔡先生將繼續擔任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本公司授權代表。

有關委任及辭任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之公告。

(2) 酬金變動

以下載列自本公司最近刊發的年報以來按年度基準計算之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董事年度酬金之最新資料，以下本公司董事之酬金金額均有所變動。

千港元

(i) 馮華高先生	155(二零一八年：120)
(ii) 馮少杰先生	155(二零一八年：120)
(iii) 梁志雄先生	155(二零一八年：120)
(iv) 謝遠明先生	155(二零一八年：120)

附註：

所有上述董事之每月酬金已調整至15,000港元，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起生效。